

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」
活動旗幟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

目的

本文件就「藝育菁英」申請在該會舉辦的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」開幕典禮的活動旗幟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一事，徵詢議員的意見。

背景

2. 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」是本年度慶祝香港回歸祖國的大型活動之一，該活動鼓勵全港各區推動社群藝術，並利用畫藝培育青少年的觀察力、想像力和創意。

3. 本年度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」的開幕典禮將於 2016 年 7 月 10 日舉行。「藝育菁英」於 2016 年 4 月 25 日致函葉傲冬主席，申請在上述開幕典禮所用的旗幟上，印上本區區議會的徽號。本區區議會無需就上述活動作出任何金錢上的付出。隨函夾附該會發出的邀請信及暫擬的旗幟設計圖，以供省閱。

徵詢意見

4. 經葉傲冬主席同意，秘書處現以傳閱文件形式，徵詢各位議員是否同意「藝育菁英」在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」開幕典禮的活動旗幟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。請議員填妥夾附的回條，並於 **2016 年 5 月 10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或以前**交回秘書處，以示回覆。逾期不覆者，將視作沒有意見論。

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
2016 年 4 月

回 條

致：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
(經辦人：何采蓉女士)

傳真：2722 7696

電郵：ytmdcadm@ytmdc.had.gov.hk

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」
活動旗幟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
(回覆限期：2016 年 5 月 10 日中午 12 時)

- ☐ 本人同意「藝育菁英」在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」開幕典禮的活動旗幟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。
- ☐ 本人不同意「藝育菁英」在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」開幕典禮的活動旗幟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。
- ☐ 本人沒有意見。
- ☐ 其他意見：

簽名：_____

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「✓」號。